

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文件

校字〔2020〕11号

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0 届研究生 硕士专业学位补授予决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》和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硕士专业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（校研字[2016]9号）规定，经学校硕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，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补授予学位，有 10 名公共管理硕士毕业生（名单见附表）完成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环节，成绩合格，学位论文答辩通过；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，符合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，决定授予陈弘美等 10 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。

中国劳动关系学院
2020 年 6 月 10 日

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11 日印发

附表

2020 年补授予公共管理硕士学位研究生名册

序号	领 域	学号	姓 名
1	劳动与社会保障	1711401002	陈弘美
2		1711401016	李 鑫
3		1711401033	张 乐
4		1711101008	张 朋
5	工会工作	1711401014	李 龙
6		1711401017	刘 聪
7	公共安全管理	1610102026	卢贞宇
8		1711301004	赵思远
9	劳动关系	1711401006	郭沙沙
10		1711401025	王 颖